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举行，董事长宋尚龙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董事 13 名，董事孙晓峰先生、邴正先生委托董事于来富先生、马新彦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3年12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19.7 亿元，期限不超过 2 年（含 2 年）。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31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为吉林亚泰饭店有限公司在长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4,95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为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在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1.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129,353.5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17.38%，全部为对合并报表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